

证券代码：000702

证券简称：正虹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06

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3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5:0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6 日上午 9:30-11:30、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5 日 15:00 至 2018 年 3 月 6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路正虹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。

3、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夏壮华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代理人）6 名，代表股份 67,174,41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1934%。其中：

1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2 名，代表股份 67,018,61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135%；

2、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名，代表股份 155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84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030,4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856%；反对 14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14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2,8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.1639%；反对 14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.836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030,4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856%；反对 14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14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2,8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.1639%；反对 14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.836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康笃华、杨波两位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确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2、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六日